



郑芝龙



海商传奇

【安之忠 林 锋◎著】

亦臣亦叛，亦商亦盗
左右逢源，称雄台海



周旋于日荷两国，辗转于明清两代
脚踏多条船的人生，毁誉任凭说的足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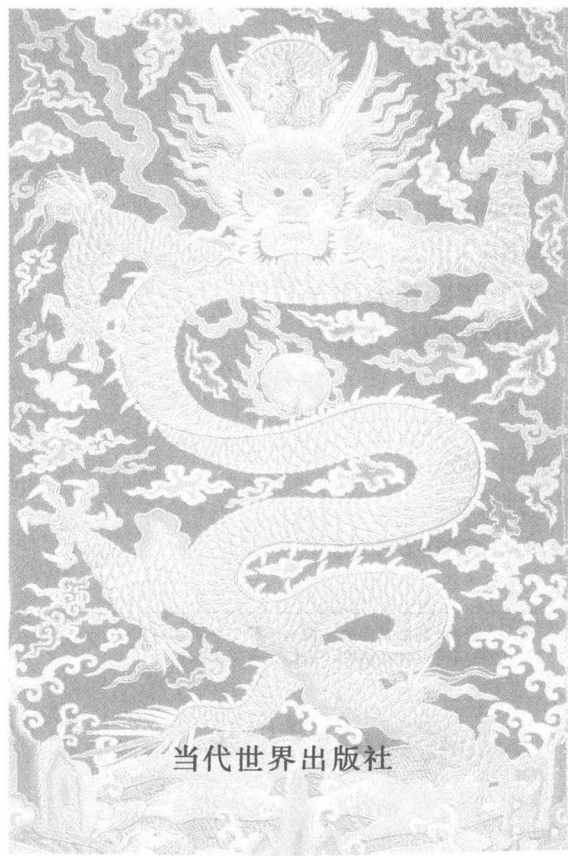
多维展现中国首代船王、
台海第一世家郑芝龙机关算尽太聪明的传奇一生

当代世界出版社



郑芝龙 海商传奇

【安之忠 林 锋◎著】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郑芝龙：海商传奇 / 安之忠，林锋著. —北京：
当代世界出版社，2013. 8
ISBN 978-7-5090-0918-5

I. ①郑… II. ①安… ②林… III. ①郑芝龙
(1604 ~ 1661) —传记 IV. ①K827=4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87441号

书 名：郑芝龙：海商传奇

出版发行：当代世界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复兴路4号 (100860)

网 址：<http://www.worldpress.org.cn>

编务电话：(010) 83908456

发行电话：(010) 83908409

(010) 83908455

(010) 83908377

(010) 83908423 (邮购)

(010) 83908410 (传真)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10毫米 × 1000毫米 1/16

印 张：19.5

字 数：295千字

版 次：2013年8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3年8月第1次

书 号：ISBN 978-7-5090-0918-5

定 价：32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！

上 部

海上霸主

- 第 1 章 海商时代 003
- 第 2 章 生死一线 018
- 第 3 章 义结金兰 031
- 第 4 章 平户岁月 049
- 第 5 章 青云直上 067
- 第 6 章 功亏一篑 081
- 第 7 章 开拓台湾 091
- 第 8 章 两度就抚 111
- 第 9 章 小子福松 123
- 第 10 章 闽海之王 135

下 部

千秋伟业

- 第 11 章 夫子门生 153
- 第 12 章 隆武赐姓 168
- 第 13 章 权柄之争 181
- 第 14 章 分道扬镳 195
- 第 15 章 父子决裂 214
- 第 16 章 戴孝兴师 228
- 第 17 章 风云崛起 239
- 第 18 章 挥师北伐 255
- 第 19 章 兵发台湾 273
- 第 20 章 彪炳千秋 292

上 部

海上霸主



第1章

海商时代

在人类文明史上，十五世纪末到十六世纪初是一个开天辟地的年代：欧洲航海冒险家们开辟了通往印度和美洲的航路，发现了美洲大陆，地理大发现为以后五百年的全球海洋贸易奠定了基础；在亚洲，葡萄牙、西班牙、荷兰，各国都不嫌路途遥远，争先恐后来与中国进行贸易。

然而，代表中国与列国诸强进行海上贸易的竟然不是官方，而是活跃在东洋、南洋贸易要道上的“海商”。这是今天的称谓，在当时则被称为“海盗”。有明一代，史家公认有三大“灾难”：日本人的“倭患”、李自成的“流寇”以及女真人的“边事”。而“倭患”则直接催生了“海商”。

明政府对“倭患”采取的是釜底抽薪之策，严禁任何的货品运输到日本。这样一来，中国和日本的贸易正式中断，而民间贸易由此开辟出了新路：一条道路是走私，二是从澳门、吕宋（菲律宾）等中转。

郑芝龙正是在这么一个大时代里应运而生。他并不能预知自己未来的命运，但他天生不安本分，不甘心默默无闻地度过一生。他迫不及待地要去建功立业，去外面的世界闯荡，而舅父黄程的到来，燃起了他全部的梦想与希望。他毫不犹豫地离开了新婚妻子，跟随舅父黄程前往澳门……

福建南安石井一户姓郑的大户人家府上，正在张灯结彩，大办喜事。

这户人家的主人叫做郑士表，其家族在当地可谓赫赫有名：一世祖隐石公，大约于宋末元初时，避乱自中原南下入闽，兄弟分散。隐石公独居泉州武荣，从事耕种，然而不足以养家糊口。后来听说海滨一带富饶多产，谋生颇易，就约了数人来海滨看个究竟。一日来到石井这个地方，只见山势宛如巨龙飞腾，首尾相连；水面之上潮水滚滚，气象万千，不觉失声而叹：“真是一个好地方！”与众人一起登上山顶，只见山巅上一块巨石耸立，上书四个大字：“海上视师”，落款“宋朱熹题”。隐石公更觉诧异：原来先贤圣哲，早有登临，我等何来之迟也！众人中一个叫做廖明师的，颇擅风水之术，明阴阳之理，每到一地，必定指天画地，言某处下葬，后人可飞黄腾达云云。这一日见了山势挺拔，海潮汹涌，更见到朱熹题字，大为钦佩，乃指对众人道：“你等可知朱夫子在此勒石题字，是何用意？”众人纷纷摇头说不知，廖明师要卖弄学问，得意地道：“你等不懂堪舆之学，自然不解朱夫子真意！不瞒诸位，此处海面之上，潮水奔腾，共有五气，此名“五马奔江”。然而五气皆如脱缰野马，不得收束；朱夫子以此石做槽，收拢五气，这叫做“五马归槽”，若后人有谁能解得其中真意，在此白鹤山上卜地而葬，后世子孙中，必有王侯将相，一方诸侯！你们上山来的时候，没有听说么：白鹤山，珠屿案，谁人葬得着，天下得一半。”众人听了，都当做无妄之谈，大笑起来，催促他：“快说，快说，究竟葬在如何地方？”廖明师却卖起关子来：“不可说，不可说！”众人遂不再理会他。

然而说者无心，听者有意，下山之后，隐石公就将这话牢记心中，从此对廖明师毕恭毕敬。一路之上，奔前跑后，一任支使，毫无怨言。众人别后，隐石公又请廖明师到自己家中小住，殷勤照顾，竭尽所有。廖明师感念其诚，一日将其叫至跟前，问：“你是想知道在白鹤山上点穴下葬之法，对不对？”隐石公含笑点头，廖明师明白其心意后，叹息一声：“我平生所学，从来只被人嘲笑讥讽，只有君不以为妄，足见你我缘，也是你该当有这个福分，也罢，让我来告诉你吧！”于是以秘法相授：“在白鹤山上，但见有二十八块巨石，按照天上二十八星宿方位排列，就是吉地。在吉地正中，深挖一井，凿穿海底，引来海水，以一

铜棺密封，置于水底，将来子孙后代，必然封侯拜相，满门富贵！”

隐石公再拜叩谢，廖明师大笑而去，从此不知所终。隐石公几天后就率领一家人来到石井，从此就在这里居住下来。几年中，经商牟利，遂成大富。一日，隐石公预知将不久于人世，就将自己死后如何埋葬之法，详细告诉子孙。子孙待其归天，暂不入殓，来到白鹤山上，果然找到二十八块巨石，于是凿井为墓，以铜棺密封沉入水底。覆于其上以土石填塞，植以松木，以作掩饰。

自一世隐石公之后，二世隐泉公，三世砥石公，四世纯玉公，五世井居公，六世确斋公，七世乐斋公，八世于野公，九世西庭公，一直传到了第十世郑士表。如此过了三百多年，郑氏一脉在石井开枝散叶，繁衍了不知道多少的子孙后代，而其中却并没有如预言所说的出王侯之尊的大人物，因此传说渐渐湮没，虽然还是代代口头相传，却连郑氏子孙自己，也不怎么相信了。

然而，郑士表却是个例外。郑士表自己一生科举不遂，事业无功，他就把家族兴旺发达的希望，全部寄托在了儿子们的身上。他先是娶妻徐氏，生了四个儿子：郑芝龙、郑芝虎、郑芝麟、郑芝凤，其中郑芝麟早殇，其他三子成人。后来发妻去世，又娶了一个妻子黄氏，再生了一个儿子：郑芝豹。几个儿子皆以勇猛无比的兽中王者命名，足见郑士表对儿子们的期望。他坚信，在自己这几个儿子中，必然会出现预言中的王侯将相一类的惊天动地的大人物。为此，郑士表对儿子们从小就严加约束，轻则板子打掌心，重则藤鞭抽屁股。其教子之严，冠于乡里。

可是，世上的事情偏偏不尽如人意。郑士表对儿子们寄予厚望，对他们的要求近乎苛刻，结果怎样呢？他的第一个儿子，也就是家中的长子郑芝龙，乳名一官，字甲，号飞黄，以喻飞黄腾达之意。这个肩负家族振兴重任的家中长子，却从小就是个调皮捣蛋、不服管教的家伙，他的所作所为，只能用“顽劣不堪”来形容。表面上看上去，这个孩子长得面色白净，剑眉星目，一脸的英俊、斯文，可是在他的骨子里，却是天不怕、地不怕的狂野性格。在学校里和同龄的孩子打架、恃强凌弱那是不用说了，想方设法捉弄老师，气得老师吹胡子瞪眼也不用说了，但说他胆大妄为到了什么程度：一次，他竟然和同学们打赌，跑到县衙后面的墙头上去，用弹弓发射石子，去射击正在后花园的凉亭里乘凉的县太爷叶继善

的帽子。结果，一石发出，正中县太爷的帽子左翅，不但帽翅为之折断，而且石子擦伤了县太爷的耳朵，鲜血流了一脸。县太爷大怒，立即派衙役将肇事的臭小子押来。若换了一般人，闯下如此弥天大祸，早跑得无影无踪了。郑一官呢，不但不跑，反而自己进来，在县太爷面前乖乖跪下。

叶继善一见他眉清目秀，长相俊美，怒气先消了一半，问他：“是你小孩子家天性贪玩，打鸟射蝉，误伤本官，对不对？”

不料郑一官却一本正经道：“不，是我故意这么做的。”

叶继善大怒：“这么说你是存心要伤害本官？你可知罪？”

郑一官道：“大人请息怒！是这样的。我等今天在课堂上，读到书本中有‘爱民如子’之语，众生都不解其意。我站起来说：‘就是做父母官的将百姓当做自己的子女来看待，即使百姓犯了什么错误，做父母官的也会包容，不忍责罚。’众生嘲笑：‘天下哪里有这样的父母官？’我说：‘远的不说，近的就有一位。本县父母官就爱民如子。我等幼童稚子，若犯轻微错误，大人必不见责！’众生不信，嚷着打赌：‘你若敢太岁头上动土，而大人不见责，我们就信了你！’我为了让他们相信，大人是一个爱民如子的父母官，才斗胆想出这么一个办法。不料失手伤了大人，我愿领重罚！”

叶继善听了，哭笑不得。且不论他说的是真是假，仅仅这一套说辞，就把叶继善给难为住了：按照他这么说，若是自己认真和他计较，那就是不“爱民如子”，那么自己这个父母官还怎么取信于民？可是，若是就这么放过他，那自己堂堂一介县官，颜面何存？律法之尊又何以体现？

正在为难，郑士表听说儿子闯了大祸，慌忙跑来，跪在叶继善面前求情，并且自动求罚俸三个月，以示自责。郑士表的官职是掌管粮库，本来就是个清苦差事，没有油水，如今自请罚俸，足见诚意。这一来，叶继善也就顺水推舟，答应了他的请求，不过法外开恩，将罚俸减为一个月。

不消说，郑士表回去之后，将郑一官一顿毒打，又将他关在房间里，狠狠地饿了三天才完事。

但对郑芝龙来说，这样的惩罚根本不算什么。倒是他用弹弓打了县太爷的帽

子的冒险之举，成为了人们津津乐道的一项壮举，而他也因此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孩子王。每天放学，都有一帮半大小子跟随他游来荡去，聚集在一起舞枪弄棒。郑芝龙也的确天赋异禀，十几岁上就人高马大，一身力气，可以一手将一只上百斤的石锁拎起来，上下舞动，十多个人都近不了身。

到了此时，郑士表也知道再怎么去管教这个儿子，也已经没有用了。眼见读书没有希望，或许可以走武举这条道路，将来考个武状元之类的，一样可以光宗耀祖。于是和妻子商量了一下，就送他到当地有名的武师那里，让他学习骑马射箭及十八般兵器的功夫，只盼他能收敛心性，不再到处惹是生非。而郑芝龙呢，父亲的这一安排倒的确对了他的心思。他也真肯下苦工夫，冬练三九，夏练三伏，很快在拳脚上有了一定的造诣，在当地成为了小有名气的一个人物。

这一年，郑芝龙十六岁。十六岁已经到了成家立业的年龄，父亲郑士表认为早点给他娶妻，可以约束心性，因此早早给他定了同乡一个姓颜的人家的姑娘。颜家在当地亦是一个大户人家，和郑家门当户对。因此，两家联姻，这一门亲事从一开始就在当地引起了不小的轰动。

婚礼举行的这天，整个石井都为之街巷一空。人们纷纷涌到郑家的门前来，等着一睹婚礼盛况。

郑府上下从半个月前就开始准备，里里外外焕然一新。郑士表今天的穿戴亦格外精神，一大早就在门口迎接各方来的宾客。以郑氏家族人丁之盛，不要说上溯数世，仅仅是上溯三四世，来参加郑芝龙婚礼的家族中的亲戚朋友，也足足有上百人。这还只是本家，何况还有乡里乡亲，都是受过郑家的恩惠的，加上郑士表在官府中为人谦和，多有结交，因此宾朋之多，难以言表。

但说这天，正当人声鼎沸，一片喧哗之际，忽然又有一排长长的车队来到府前。这支车队一亮相就引起了众人注意：因为每辆车子上，都分坐两条大汉，膀阔腰圆，押着满满一车的货物。那货物也不是寻常的绸缎布匹，而是寻常之人难得一见的海货，什么珍珠、贝类、珊瑚……而更令人稀奇的，是从东洋、南洋、西洋等地贩运来的琳琅满目的各色货物，例如白色上等棉布、棉丝、印花布、黑绿蓝颜色的广幅布，以及胡椒、苏木、白檀、爪哇藤、香料、肉桂、乳香、象

牙、琥珀……足足装了十辆大车，在众人的赞叹声中停在郑府门前。

从当先的第一辆大车上，帷幕掀开，步出一个衣着华贵，身材发胖的中年人。只见他秃着一个大脑门，满脸红光，一双眼睛眯成一条缝，脸上总挂着世故而圆滑的职业性微笑，一下车就来到郑士表面前：

“姐夫，恭喜，恭喜！”

“哦，是澹庵兄弟来了，快请！”

郑士表其实不等他下车来，就知道来的不是别人，正是自己的妻子黄氏的胞弟黄程。说起来，这个黄程可不是普通人，而是一个赫赫有名的大海商。他很早就去了澳门经商，在那里从开设一个小铺子起家，经营白糖、麝香、鹿皮等，短短几年间规模就扩大了数倍，自己购买了船只，开始从事海外贸易，足迹遍至日本的长崎、平户，吕宋的马尼拉等地，获利之丰，难以想象。

黄程这些年中，只来到过石井两次，一次是姐姐黄氏嫁入郑府，一次是黄氏的儿子郑芝豹出生。但仅有的两次回来，黄程都是排场十足，赠送给郑府上的礼物，足够数年用度。因此，他每一次来到，必定在石井引起轰动；郑府上下，无不将这位舅爷视为贵宾，对他争相巴结。而郑士表呢，对于这个妻弟却说不清楚什么感情。说羡慕吧，谈不上。因为黄程所从事的海上贸易，说得好听是海商，说得不好听就是海盗；在普通人眼里，这种人过的就是风里来、浪里去，刀尖上讨饭吃的生涯，发达固然令人惊愕，丢命也在顷刻之间。郑士表自忖，以自己性格之胆小，无论如何从事不了这种冒险勾当。至于说嫉妒，郑士表倒承认有一点。毕竟自己一生辛劳，不过一个小小的库吏，薪俸微薄，恨不得每一个铜板都掰成两半花。不像黄程这样的大海商，一趟出海，常常就黄金千两，获利不知道几十、几百倍之巨。而这种拿性命换来的钱，他们也不当做一回事，要么是在赌坊，要么是在青楼，一掷千金，手面之大，令人咋舌。

黄程和姐夫见过礼，无暇多说，就站在门口，指挥自己的兄弟，将一车车的礼物卸下来，送入府中。

等黄程卸下礼物，引领众兄弟入了里面坐好，这边刚坐定，外面又鞭炮齐鸣，锣鼓喧天，原来是迎接新娘子的大轿回来了。郑芝龙骑着一匹高头大马，身

着大红袍装，胸前戴着大红花，在前面引着花轿，从人群里穿过，在家门口下了马。花轿在身后随后落地，新娘子颜氏被搀扶而出。

郑芝龙牵着大红彩带，另一端递在新娘子手中，在众人的簇拥下，进了家门，来到大厅。这里早摆设整齐，一应亲朋好友，都将关注的目光投向这一对新人，郑芝龙的父母则在高位上左右分坐。

吉时已到，司仪一声高喊：“吉时到，新郎新娘拜天地！一拜天地——”

“二拜高堂——”

“夫妻对拜——”

三拜过后，司仪高喊“送入洞房”，于是新娘子被引领着送去了洞房，在那里静静等候新郎到来。

而新郎官郑芝龙，则要按照规矩，依辈分的大小，一桌一桌地给各位亲朋好友敬酒。众人有的送上祝福，有的送上阔礼。来到黄程这边，只见黄程早有准备，从怀里掏出来一个方方正正的小木盒。那小木盒也不知道是什么香木制成，一拿出来，顿时芳香四溢。而那四条棱柱之上，盘绕四条黄金铸就的小龙，惟妙惟肖，更显出这木盒里面礼物的不凡。众人霎时被震住了。

一片鸦雀无声中，黄程将盒子打开，只见里面一颗大如鸡蛋的夜明珠，晶莹圆润，光芒闪闪。

“一官，这颗夜明珠，是我去年出海经过一个荒岛，上去闲逛，意外捡到一个龟壳，从那里面剖出来的。”黄程介绍道，“本来它有两颗，一左一右，共是一对。我将其中一颗留下来养老，这一颗就送给你，恭喜你新婚之喜！将来你要做一番事业，希望这颗珠子能帮助你一二。”

“多谢舅爷！”

郑芝龙知道这位舅爷必有厚礼，却也没有想到，他会送给自己这么贵重的海外奇珍。本来，他就有一个想法：这次如果黄程来到，自己就和他谈一谈，听他讲一讲海外轶事，看自己是否有机会跟他一起去闯荡海上。如今，见舅爷这么器重自己，他心里念头更坚：一定要跟舅爷走！

新婚之夜过去，第二天一早，郑芝龙就来到舅爷黄程的房间里，这时候黄程

也不过刚刚起身。

“哎呀，一官，这么早？”

本来黄程以为，青年人贪恋男欢女爱，鱼水之欢，新婚之夜嘛，第二天不会有人苛求他早起。可是，郑芝龙却穿戴整齐，分明已经起身很久了，听到黄程屋里的动静，这才进来见他。

“舅爷，我有一件事情，要来和您商量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是这样的，”郑芝龙也不掩饰自己的想法，开门见山地道，“我想跟您去海上闯荡一番，做一些大事情。”

“怎么，你要跟我出海？”黄程有些不太相信，“这是你自己的想法，还是你父亲让你来和我说的？”

“是我自己的想法，我还没有禀报父亲，要等舅爷同意了，我再去和父亲说。”郑芝龙如实道。

“哦，那就是你个人的意思了。”黄程点了点头，不紧不慢地问，“那你说说看，为什么要跟我出海？”

“舅爷，我是这么想的。”郑芝龙认真地道，“我已经十六岁了，虽然没有能够读书有成，考取功名，但是总算学了一点武艺，也不辜负了父母的一番栽培苦心。我读书不多，但是也知道大丈夫顶天立地，生于天地间，不外‘成家立业，忠君报国’八个字。如今我已经娶了妻子，成了家，可以说人生的第一件大事情‘成家’，已经完成。有个人替我在家中侍奉双亲，我也算尽了一个‘孝’字。接下来，我想我应该去完成人生的第二件大事情，那就是‘立业’了。”

他这番话，说得入情入理，诚恳真挚。黄程听了，不由连连点头，鼓励他说道：“说得对，说下去。”

“‘立业’的事情，我还没有想好。因为我没有机会去外面闯荡，阅历少，见识少，所以也不知道自己人生这一番事业，立足之点在什么地方，未来能够达成什么样子。”郑芝龙道，“但我想，人各有命，我辈秉命而生，来到这个世界，冥冥中一定早有一种安排，要弄明白这种上天的安排，不外两个字：一个是

‘时’，一个是‘机’。我想请舅爷带我出海，就是去寻找‘时机’！”

“一官，舅爷真的没有想到，你这么年纪轻轻，对人生的感悟竟然如此深刻，以你这般聪慧才智，将来必成大事！”黄程的眼睛本来一直眯着，如今却陡然睁大了，那是只有见了奇珍异宝，见了稀世之货或者出类拔萃的人才，眼睛里才会有闪亮光芒。他也丝毫不给郑芝龙隐瞒什么，如实相告：“一官，实话告诉你，我早就看出来，你是一个难得一见的奇才，只要给你一个历练的机会，假以时日，你的成就一定胜过舅爷十倍、百倍！舅爷早有心栽培你，怎奈舅爷干的这种勾当，快活固然快活，却不是什么正大光明的事业，我怕反而耽误了你走正途！再说，你是家中长子，你父亲一心要你光宗耀祖，我就是和他说了，他也不会同意。”

“舅爷请放心，”郑芝龙坚决地道，“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，知道自己该干什么，不该干什么。父亲为我着想，我是知道的，但是我的人生，终究还我要一个人去面对，只要我下了决心，父亲也不会反对。”

他这番话已经再清楚不过，于是黄程也就不再多说什么，一口答应：“好，我本来要今天动身，那我就多留一天，一来你好去和你父亲讲清楚，二来也让我们小夫妻多热乎热乎，哈哈！”

“多谢舅爷！”郑芝龙亦面露兴奋之色，不过他立即又提出一个要求：“舅爷，我还想求您一件事情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既然舅爷答应带我一起出海，肯提携我，带着我一起干事业。那我斗胆想跟舅爷先预支一点工钱。”

“你要工钱？”黄程不想他这么直截了当，愣了一下，但是随即就明白了他的用意，不由“哈哈”笑起来。

“好小子，你想用这笔钱安抚家里，让你的父亲不看僧面看佛面，冲着钱的份儿上也不好拦你，对不对？”

“这只是其中一点，”郑芝龙道，“最主要的，是父亲为了我的婚事，花费颇奢，我这个做儿子的，不能替家里分忧解难。如今有了一个出去做事的机会，

能先贴补一下家用，也算略尽孝道。”

“一官，我果然没有看错你！”黄程对他的这一番思虑，称赞不已，当即从随身行李中，取出来几片明晃晃的金叶子。“呸，这里是五十两金子，按照我们这一行当的规矩，就当是你的‘卖命钱’。”

“‘卖命钱’？”

“是呀，我们这一行，风里风里去，浪里浪里去，有时候还要和官军作战，死伤在所难免。所以一入了这一行，就等于是一只脚踏入了‘鬼门关’。不先拿到一笔‘卖命钱’，安顿家小，谁肯给你卖命？”黄程给他介绍了其中的详细情形以后，又故意激郑芝龙，“一官，你可要想好了，是跟着舅爷去亡命海上，赚用命搏来的金银珠宝，还是留在这里，过你的安稳日子？”

“安稳的日子，留给我的弟弟们去过吧！”郑芝龙却丝毫不畏缩，“我堂堂男儿，不能建功立业，死不瞑目！”

于是，郑芝龙就带着黄程给他的五十两金子的“卖命钱”，回到了自己的房间。他认真地想着，如何编造一套说服父亲的说辞。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一直想了一天，才有了主意。

晚饭过后，郑士表累了一天，正在书房静坐，郑芝龙进来了，一声不吭，给父亲端茶倒水。又将父亲的那杆盘龙金嘴的大烟袋拿起来，装好上等的兰花烟丝，递给父亲，亲手点燃。

郑士表大口地抽着烟，在烟雾缭绕中微微闭目，体验那种飘飘欲仙的感觉。半晌才开口问郑芝龙：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爹，我想请您再讲一讲隐石公卜穴入葬的故事。”

“你是说那个‘五马归槽’？”郑士表不知道给儿子们讲过多少次，一世祖隐石公为了子孙后代飞黄腾达，煞费苦心从别地迁来，在此地择穴而葬的故事。因此，他没有再详细叙说当时经过，而是直接问儿子：“你是不是想问，为什么咱们郑氏子孙，三百年来始终没有王者兴起？”

“正是。”